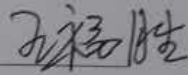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全资子公司秋林金汇（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我们作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可以有效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是以实收资本净额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定价方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在表决过程中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签字）:



王福胜

李文强

白彦壮

2016年9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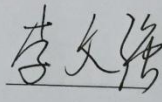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全资子公司秋林金汇（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我们作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可以有效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是以实收资本净额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定价方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在表决过程中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签字）:

王福胜


李文强

白彦壮

2016年9月26日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全资子公司秋林金汇（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我们作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可以有效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是以实收资本净额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定价方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在表决过程中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签字）:

王福胜

李文强



白彦壮

2016年9月26日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全资子公司秋林金汇（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我们作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公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可以有效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是以收购净资产额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在表决过程中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签字）：


王 辉

李文强

白彦社

2016年9月26日